

郑州师范学院文件

校〔2022〕82号

郑州师范学院关于开展 第四届师范生微课比赛暨第四届全国师范生 微课大赛选拔赛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提升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，加快创新型卓越教师培养，决定开展郑州师范学院第四届微课比赛。在校级比赛基础上，遴选优秀作品参加第四届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参赛对象

本次微课大赛面向我校师范专业学生开展，鼓励非师专业学生参加。

二、参赛内容及要求

参赛学生应以教育部印发的《3-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》、《义务教育课程方案和课程标准（2022年版）》和《普通高中课程方案及课程标准（2017年版2020年修订）》为依据，参考《师范生信息化教学能力标准》要求，制作与主要教材版本配套的学科知识微课，可体现重难点、易错点。参赛学生分学科和学段自选内容，充分合理运用各种现代教育技术手段及设备，精心设计课程，录制微视频。具体制作要求如下：

微课视频制作要符合教学实际需求，可通过拍摄、录屏、动画或三者结合的方式灵活制作。要求图像清晰、声音清楚、制作精良，能全面反映教学情境，充分展示教学过程。视频片头应显示标题、作者和单位，主要教学内容有字幕提示。视频必须采用mp4格式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，视频长宽比为16:9，单个视频不得超过100MB。不得采用课堂教学过程再现的实录方式或剪辑课堂实录的方式制作。

三、参赛程序和时间

1. 学院初赛: 9月30日-11月4日学院广泛发动, 收集作品, 开展初赛。

2. 校级复赛: 11月5日-12日学校组织评审, 评选出校级一、二、三等奖。

3. 推荐参赛：学校择优推荐参加第四届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。参加全国大赛的选手于11月12-19日将作品进行补充完善，11月20日将参赛作品提交全国师范生微课大赛组委会。

4. 获奖表彰：赛后对获奖选手颁发证书、通报表彰，评选优秀辅导奖，获奖作品校内展播。

四、作品报送要求

1. 每位选手上交的材料包括微课视频和《作品申报表》（附件2）两项。参赛作品非小组合作项目，须由个人独立完成，且最多只有一位指导教师。

2. 作品必须添加大赛统一片头（片头模板关注官方微信公众号：师范生微课大赛。回复“2022片头”即可获取）。

3. 各学院填报《作品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（选题应避免或减少重复），要求推荐校级复赛的作品不超5项。

4. 《作品汇总表》（附件3）与选手材料由学院统一提交至尚远楼519。电子版的《作品申报表》和《作品汇总表》打包汇总，统一发送至邮箱 jnxlzx@zznu.edu.cn，报送截止日期为2022年11月4日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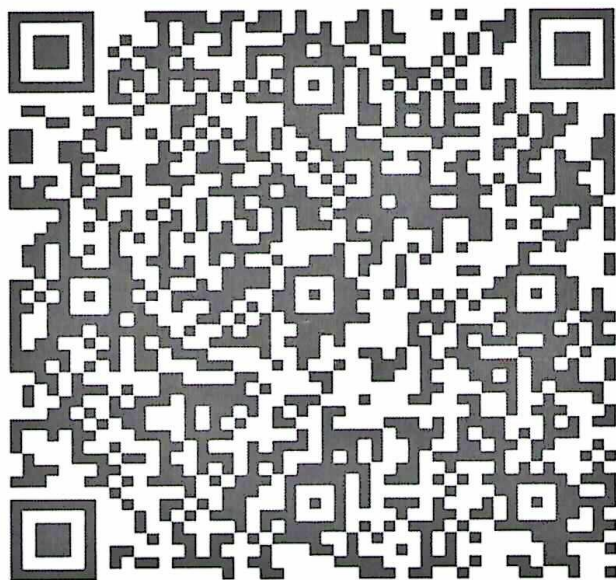
1. 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全面动员，认真组织，力争出精品。

2. 所有参赛作品及材料须为原创，不得抄袭或侵害他人版权，否则取消参赛资格。参赛即视为同意将本人作品在全国推广和共享。

3.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雪燕，联系电话：65501128。

微信群：第四届师范生微课大赛联系群（注：学院联络人进群备注“学院+姓名”）



该二维码7天内(10月6日前)有效，重新进入将更新

- 附件：
1. 微课评审标准
 2. 参赛作品申报表
 3. 参赛作品汇总表

